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48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并于2019年11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春霖(TAN CHOON LIM)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委提先生、李兵兵先生、白小平先生、夏志武先生以及独立董事李春歌女士、独立董事梅海先生、独立董事曾学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和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和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各方计划于2019年12月2日在长春市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公司之合作协议书》,该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亿元,其中,富奥出资人民币1.04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40%);德赛西威出资人民币1.17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45%);一汽投资出资人民币0.13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5%);员工持股平台出资人民币0.26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1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0)。

(二)《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现金管理的目的: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

2、现金管理额度: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1)。

(三)《关于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利用衍生金融品管理汇率及利率风险,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拟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来减小、规避因外汇结算、汇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操作的金融衍生品业务限于:两年以内的中短期产品,远期交易和掉期交易、银行柜台交易。

公司2020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为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0亿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2)。

(四)《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3)。

(五)《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9年12月1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54)。

上述第一至第四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49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6日以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并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仕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1)。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3)。

以上议案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50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西威”或“公司”)拟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和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投资”)于2019年11月2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9年11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号),由于相关传闻不属实,系有人盗用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名义在社会上对外发布不实消息,而公司原公告中引用的不实消息(书面资料)中的个别内容涉及个人信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传闻情况

近日来,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陆续接到客户关于询问公司是否正常开展标准化环网柜检测业务的电话,以及关于“标准化环网柜报名流程”书面资料,书面资料内容如下:

1、生产企业首先在中国电科院网站上报名或电话报名参加入网检测认证(一般电话直接);

2、样品制作完成报名受理后企业提交技术认证资料进行预审,资料应包括样机设计文件、图纸、技术条件等(现场验证要提供);

3、在中国大容量试验联盟会员中选择一家检测机构承担试验检测任务(中国电科院/西高所/沈高所/上海输配电);

4、认证方式包括现场样机认证、试验认证两个环节(A、现场样机认证由生产厂家首先研制样柜,中国电科院组织成立专业认证小组,邀请国网系统及国家级检测机械若干名专家参加(1-2名中国电科院专家;1-2名承接试验检测机构专家;1-2名企业所在省网公司专家)合计约3-5名专家,检查样柜与标准化设计建议的一致性,并出具《现场样柜认证报告》并提交国网运检部;B、现场样柜认证合格后方可进行试验认证,由生产厂家将样柜送至承担试验检测任务检测机构开展检测,试验合格后取得相应产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并提交中国电科院复核通过后出具《认证结论》;C、试验完毕后试验样机须封样留存。(企业所在地的省物资公司);)

5、生产厂家在正式供货前,应具有中国电科院出具的《认证结论》、《现场样柜认证报告》及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后期供货的产品主要结构/参数/关键元器件配置生产企业不得随意更改;

7、样品制作完成后,报名到现场检查3-5天,运输3-5天,试验7-10天,出报告2-5天,总共时间为25天左右。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冯英

电话:010-********

手机:186********

邮箱:***@epri.sgcc.com.cn

因上述报名流程中第3条所列检测机构未包含本公司,市场传闻公司现出具的标准化环网柜检测报告将不能获得国家电网的认可,该传闻已经在市场上产生一定影响,特此发布澄清公告。”

更正后:

“一、传闻情况

近日来,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陆续接到客户关于询问公司是否正常开展标准化环网柜检测业务的电话,以及关于“标准化环网柜报名流程”书面资料,书面资料内容如下:

1、生产企业首先在中国电科院网站上报名或电话报名参加入网检测认证(一般电话直接);

2、样品制作完成报名受理后企业提交技术认证资料进行预审,资料应包括样机设计文件、图纸、技术条件等(现场验证要提供);

3、在中国大容量试验联盟会员中选择一家检测机构承担试验检测任务(中国电科院/西高所/沈高所/上海输配电);

4、认证方式包括现场样机认证、试验认证两个环节(A、现场样机认证由生产厂家首先研制样柜,中国电科院组织成立专业认证小组,邀请国网系统及国家级检测机械若干名专家参加(1-2名中国电科院专家;1-2名承接试验检测机构专家;1-2名企业所在省网公司专家)合计约3-5名专家,检查样柜与标准化设计建议的一致性,并出具《现场样柜认证报告》并提交国网运检部;B、现场样柜认证合格后方可进行试验认证,由生产厂家将样柜送至承担试验检测任务检测机构开展检测,试验合格后取得相应产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并提交中国电科院复核通过后出具《认证结论》;C、试验完毕后试验样机须封样留存。(企业所在地的省物资公司);)

5、生产厂家在正式供货前,应具有中国电科院出具的《认证结论》、《现场样柜认证报告》及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后期供货的产品主要结构/参数/关键元器件配置生产企业不得随意更改;

7、样品制作完成后,报名到现场检查3-5天,运输3-5天,试验7-10天,出报告2-5天,总共时间为25天左右。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

电话:010-********

手机:186********

邮箱:***@epri.sgcc.com.cn

因上述报名流程中第3条所列检测机构未包含本公司,市场传闻公司现出具的标准化环网柜检测报告将不能获得国家电网的认可,该传闻已经在市场上产生一定影响,特此发布澄清公告。”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全文详见《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19-066号)。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51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赛西威”)于2019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在该议案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66号)核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西威”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42元,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2,042,000,000.00元,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70,213,58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1,786,415.0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17年12月2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4828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募集资金于2017年12月到位,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1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329,388,734.64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尚未到期金额为130,000万元,并将于2020年1月22日全部到期转回。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截至2019年11月26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130,000万元。前十二个月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交易方 | 产品名称 | 类型 | 投资金额(人民币) | 投资期限 | | 产品预期收益(年化收益率) | 到期收益(元) |
|---|---|---|---|---|---|---|---|---|
| | | | | | 产品成立日 | 产品到期日 | |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公司18H063期 | 保证收益型 | 4.50亿元 | 2018年5月3日 | 2018年12月20日 | 5.00% | 14,239,726.03 |
| 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公司18H063期 | 保证收益型 | 1.00亿元 | 2018年5月3日 | 2018年12月20日 | 5.00% | 3,164,383.56 |
| 3.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550D) | 保证收益型 | 2.00亿元 | 2018年8月3日 | 2019年1月25日 | 4.60% | 4,436,164.38 |
| 4.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550D) | 保证收益型 | 1.50亿元 | 2018年8月3日 | 2019年1月25日 | 4.60% | 3,327,123.29 |
| 5.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352 | 保证收益型 | 3.00亿元 | 2018年10月30日 | 2019年1月25日 | 4.11% | 2,972,712.33 |
| 6.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92 | 保证收益型 | 1.00亿元 | 2018年11月09日 | 2019年1月25日 | 4.08% | 726,575.34 |
| 7.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298 | 保证收益型 | 4.70亿元 | 2018年12月21日 | 2019年1月25日 | 4.02% | 1,863,517.81 |
| 8.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298 | 保证收益型 | 0.80亿元 | 2018年12月21日 | 2019年1月25日 | 4.02% | 317,194.52 |
| 9.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36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0.5亿元 | 2019年01月28日 | 2019年07月25日 | 4.30% | 1,057,083.33 |
| 1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39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1.5亿元 | 2019年01月28日 | 2019年04月25日 | 4.30% | 1,576,666.67 |
| 1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36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1亿元 | 2019年01月28日 | 2020年01月22日 | 4.30% | 尚未到期 |
| 1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0367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证收益型 | 2亿元 | 2019年01月28日 | 2020年01月22日 | 4.30% | 尚未到期 |
| 13.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4519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 保证收益型 | 1亿元 | 2019年01月29日 | 2019年04月30日 | 4.15% | 1,034,657.53 |
| 14.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建行人民币对公账户宝 | 保证收益型 | 7亿元 | 2019年01月28日 | 2020年01月22日 | 4.50% | 尚未到期 |
| 15.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 保证收益型 | 1.5亿元 | 2019年04月26日 | 2019年07月25日 | 3.95% | 1,497,708.33 |
| 16. |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公司大额存单2019年第137期 | 保证收益型 | 1亿元 | 2019年04月30日 | 2019年10月31日 | 4.26% | 2,177,333.33 |
| 17.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201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0.5亿元 | 2019年07月26日 | 2019年10月28日 | 3.95% | 504,722.22 |
| 18.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2017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5亿元 | 2019年07月30日 | 2020年01月22日 | 3.95% | 尚未到期 |
| 19. |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公司大额存单2019年第244期 | 保证收益型 | 0.5亿元 | 2019年10月29日 | 2020年01月06日 | 4.125% | 尚未到期 |
| 20. |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公司大额存单2019年第245期 | 保证收益型 | 1亿元 | 2019年10月31日 | 2020年01月16日 | 4.125% | 尚未到期 |

综上,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董事会审批额度之内,符合相关规定。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

(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备案及信息披露手续。

(四)现金管理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六)信息披露

公司在做次购买投资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购买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

九、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德赛西威本次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52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实现稳健经营,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赛西威”)拟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公司于 2019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决定公司2020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为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0亿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来减小、规避因外汇结算、汇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操作的金融衍生品业务限于:两年以内的中短期产品,远期交易和掉期交易、银行柜台交易。

基于国内外货币市场的特点,结合公司现有业务情况,公司2020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为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0亿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投资金融衍生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衍生品投资的必要性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包括贸易项下外汇资金收付、海外投资引起的资金性收支、外币融资风险敞口、海外外币净资产风险敞口等)。近年来,受全球金融危机等经济环境因素影响,公司主要结算货币美元兑人民币处于升值状态,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利用衍生金融品管理汇率及利率风险,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

三、公司投资衍生品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财务部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从事衍生品投资业务,拟定衍生品投资计划并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予以执行。

2、公司财务部衍生品投资专业人员已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四、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但在当前人民币贬值压力较大的情况下,通过开展套期保值类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及稳健的利润水平。

2、流动性风险:因开展的衍生品业务均为通过金融机构操作的场外交易,存在平仓斩仓损失而须向银行支付费用的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基本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3、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五、风险管理措施

1、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2、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以套期保值为目标的衍生品交易。

3、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金融衍生产品,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4、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6、选择恰当的风险评估模型和监控系统,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7、公司定期对金融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六、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及会计核算

公司投资的金融衍生品主要为管理未来可预测期间的外汇交易,市场透明度大,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对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衍生品予以列示和披露。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外汇业务,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投资,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变动风险。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止损机风险防范措施,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汇率波动的能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因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是可行的、必要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53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充分发挥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赛西威”)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公司2020年度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

公司2020年度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此外,在投资过程中,也存在着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运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0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5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54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